

2023年度迪庆州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	计划任务名称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户数	任务时间	检查方式	制定依据	实施层级	备注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1	迪庆州发 展和改革 委员会	项目招投 标活动	对省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的，并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的依法必须进行招标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开展抽查	项目的招投标活动（包括参与活动的各类主体）	不少于3个 2021年度 州发展改 革委审批 、核准的 依法必须 进行招标 的工程建 设项目	2023年11 月30日前	现场检查 、书面检 查、网络 核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八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六13号）、《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公告第57号）	州市、县 区级分别 抽取检查 对象，随 机选派人 员实施检 查	